

# 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21930708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基隆市政府辦理違反石油管理法案件，長年未依該府行政罰鍰清理計畫，將應收未收罰鍰，辦理應收款保留；亦未依行政罰鍰清理業務獎懲要點辦理獎懲等情，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2年7月4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4屆第7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